

股票代码：002064

股票简称：华峰氨纶

公告编号：2016-013

##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4月19日下午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独立董事蒋高明先生、董事尤小平先生因事未能参加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潘彬先生、董事杨从登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杨从登主持，经过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登载于2016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

报告》，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5年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61039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期内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254736.19万元，同比上升7.87%，利润总额31626.79万元，同比下降33.33%，净利润25412.65万元，同比下降38.12%，每股收益0.15元，同比下降37.5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量稳步增长，总资产538501.69万元，较上年末增长21.48%。上述增长趋势反映出公司业务发展保持良好势头。

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登载于2016年4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公司拟以2015年末总股本1676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0.2元（含税），共用利润33536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须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经营管理绩效考核结果及2016年经营管理绩效考核方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绩效考核暂行办法》及董事会与管理层签订的《2015年度企业经营管理绩效目标责任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15年度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考核，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和《华峰氨纶2015年度企业经营管理绩效考核细则》，2015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年度绩效考核得分107.48分，绩效考核系数1.0748；超利润得分49.74分，超利润奖金系数0.4974。

经营管理团队个人薪酬=个人岗位绩效薪金+个人超利润奖金

个人岗位绩效薪金=个人岗位绩效薪金（12个月工资）×绩效考核系数

个人超利润奖金=个人岗位绩效薪金×超利润奖金系数×个人超利润奖金系数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绩效考核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董事会与管理层签订了《2016年度企业经营管理绩效目标责任书》。

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登载于2016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确认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对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附表，登载于2016年4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2016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尤小平、林建一、陈林真、陈章良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登载于2016年4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会议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

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度报告》全文第八节，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登载于2016年4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具体内容登载于2016年4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登载于2016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交流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6年5月16日（周一）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交流会”。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交流会的通知》登载于2016年4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0日